

证券代码：301172

证券简称：君逸数码

公告编号：2026-029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4日以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其中，李涛、管鹏、余睿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立军先生主持召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机构、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探索在具身智能、机器人等领域的战略发展机会，公司拟与宁波泓宁亨泰科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认购投资基金，签署《嘉兴凯亚具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货币形式向投资基金投资人民币3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2.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曾立军先生、张志锐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不含子公司）拟在原审议通过向银行申请 2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授信额度。新增授信性质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各类保函等。本次授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授信期限内，公司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和具体业务品种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及银行审批情况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